

#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宁工信函〔2019〕63号

##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转发《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民爆行业安全隐患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县（区）民爆行业主管部门，各民爆生产、销售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江苏响水天嘉宜化工有限公司“3·21”爆炸事故的重要批示精神，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按照国务院安委会统一部署，工信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入开展民爆行业安全隐患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工信厅安全函〔2019〕71号），决定于2019年4月-9月开展民爆行业安全隐患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现将文件转发你们，请结合各地民爆行业企业安全发展实际，按照工信部明确的专项整治内容、时间节点和以下要求，积极组织开展专项行动。

###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各市、县（区）民爆行业主管部门思想上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制定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并明确责任人，按照

工信部通知要求，扎实抓好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并组织指导民爆生产、销售企业按通知要求开展自查工作。

## **二、突出实效，健全机制**

各市、县（区）民爆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监管与指导，强化监管队伍建设，健全完善“一级查一级”监督检查工作机制，突出实效，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按照时间节点落实“全面检查、重点抽查、回头看”等环节工作，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自治区工信厅。

## **三、吸取教训，总结提高**

各单位要吸取江苏响水天嘉宜化工有限公司“3·21”爆炸事故的教训，把开展集中整治专项行动与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结合起来，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工作制度，深入、细致地做好企业安全隐患的集中排查和治理，查找问题和不足，采取有效措施，归零整改安全隐患，同时要及时总结活动中先进典型和好的做法。

近期，自治区工信厅将对全区民爆行业开展集中专项整治情况进行检查，重点排查企业安全隐患和整改治理情况，并对各市、县（区）民爆行业主管部门专项行动进行督查，确保监管的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联系人：蔡锦虹 电话：6038372 手机：18009511779

附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民爆行业安全隐患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工信厅安全函〔2019〕71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4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